

(21)申請案號：110209428

(22)申請日：中華民國 110 (2021) 年 08 月 05 日

(51)Int. Cl. : G06Q40/08 (2012.01)

G01S19/00 (2010.01)

(71)申請人：陳智賢(中華民國) (TW)

臺北市信義區松山路 439 號 3 樓

(72)新型創作人：陳智賢 (TW)；蘇家豪 (TW)

申請專利範圍項數：6 項 圖式數：2 共 13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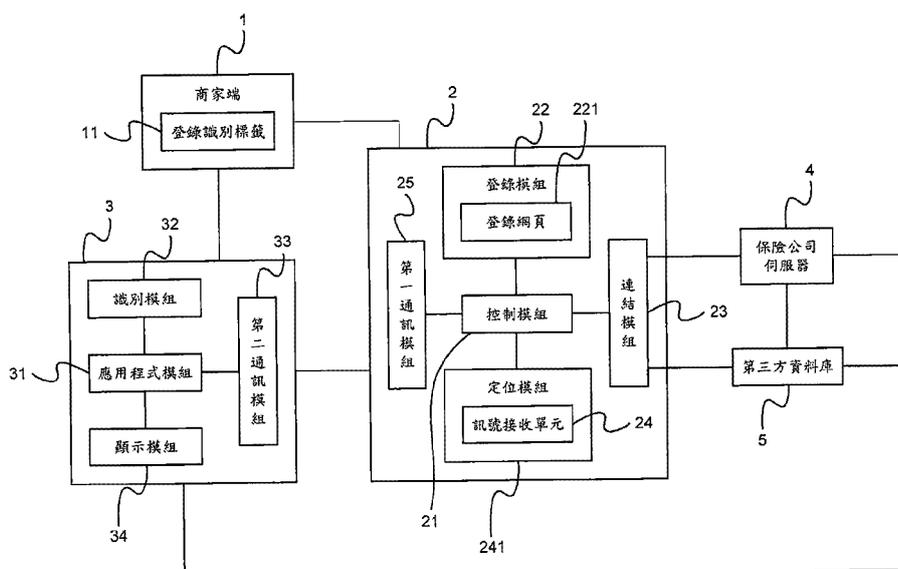
(54)名稱

防疫保險裝置

(57)摘要

一種防疫保險裝置，係包括一設有登錄識別標籤之商家端、一透過網際網路而資訊連結於該商家端之商家防疫保險平台、以及一經由掃描或感應該登錄識別標籤而以網際網路登入該商家防疫保險平台之行動終端所構成。藉此，本創作利用確認即時位置作為保險責任或保險權益起始之依據，經用戶同意以基地台定位技術作為保險即時承保或理賠使用，可使政府無需透過處罰，只需要有本裝置的保險投(納)保機制，即可達到鼓勵消費者自動建立實聯資料庫，在疫情起伏之情境下尤為需要。

指定代表圖：



符號簡單說明：

1:商家端

11:登錄識別標籤

2:商家防疫保險平台

21:控制模組

22:登錄模組

221:登錄網頁

23:連結模組

24:定位模組

241:訊號接收單元

25:第一通訊模組

3:行動終端

31:應用程式模組

32:識別模組

33:第二通訊模組

34:顯示模組

第 1 圖

M620656

TW M620656 U

4:保險公司伺服器

5:第三方資料庫

申請案號：110209428

公告本

申請日：110年8月5日

IPC 分類：G06Q 40/08 (2012.01)

G01S 19/00 (2010.01)

M620656

【新型摘要】

【中文新型名稱】 防疫保險裝置

【中文】

一種防疫保險裝置，係包括一設有登錄識別標籤之商家端、一透過網際網路而資訊連結於該商家端之商家防疫保險平台、以及一經由掃描或感應該登錄識別標籤而以網際網路登入該商家防疫保險平台之行動終端所構成。藉此，本創作利用確認即時位置作為保險責任或保險權益起始之依據，經用戶同意以基地台定位技術作為保險即時承保或理賠使用，可使政府無需透過處罰，只需要有本裝置的保險投（納）保機制，即可達到鼓勵消費者自動建立實聯資料庫，在疫情起伏之情境下尤為需要。

【指定代表圖】 第 1 圖

【代表圖之符號簡單說明】

商家端 1

登錄識別標籤 1 1

商家防疫保險平台 2

控制模組 2 1

登錄模組 2 2

登錄網頁 2 2 1

連結模組 2 3

定位模組 2 4

訊號接收單元 2 4 1

第一通訊模組 2 5

行動終端 3

應用程式模組 3 1

識別模組 3 2

第二通訊模組 3 3

顯示模組 3 4

保險公司伺服器 4

第三方資料庫 5

【新型說明書】

【中文新型名稱】 防疫保險裝置

【技術領域】

【0001】 本創作係有關於一種防疫保險裝置，尤指涉及一種利用確認即時位置作為保險責任或保險權益起始之依據，特別係指經用戶同意以基地台定位技術作為保險即時承保或理賠使用者。

【先前技術】

【0002】 按，當前因各國新冠肺炎疫情擴散蔓延，造成全球經濟大震盪，面對突如其來的疫情，有許多民眾因疑似染疫或確診，必須居家檢疫或隔離，影響工作造成薪資中斷或減少。另一方面，若因員工確診或疑似染疫，須依規定支付員工部分薪資，或因檢疫/隔離員工過多被迫停業，波及營收。對此，過去並沒有相關的保險商品，能保障民眾因確診而導致薪資中斷，也沒有保單能轉嫁企業因法定傳染病造成營業中斷的損失。

【0003】 然而，隨著壽險業紛紛宣布放寬舊保單中法定傳染病除外不保規定後，便有業者看準個人與企業的防疫需求，陸續推出防疫保單。面對疫情千變萬化，目前保險公司只要保戶提供確診簡訊、或由保險公司主動聯繫衛生單位，確認後就可以進入防疫保單的理賠程序。

【0004】 因此，發展一種新的保險即時承保或理賠裝置，其可以透過確認即時位置作為保險責任或保險權益起始的依據之發明實有必要。

【新型內容】

【0005】 本創作之主要目的係在於，克服習知技藝所遭遇之上述問題並提供一種利用確認即時位置作為保險責任或保險權益起始之依據，經用戶同意

以基地台定位技術作為保險即時承保或理賠使用，可使政府無需透過處罰，只需要有本裝置的保險投（納）保機制，即可達到鼓勵消費者自動建立實聯資料庫，在疫情起伏之情境下尤為需要。

【0006】 為達以上之目的，本創作係一種防疫保險裝置，係包括：一商家端，係設有一登錄識別標籤；一商家防疫保險平台，其透過網際網路而資訊連結於該商家端，該商家防疫保險平台係設有一控制模組及訊號連接該控制模組之一登錄模組、一連結模組、一定位模組及一第一通訊模組，該登錄模組用於產生對應該商家端之一登錄網頁，並通過該登錄網頁接收用戶之登錄資料，該連結模組與一保險公司伺服器及一第三方資料庫連結，該定位模組具有一訊號接收單元，該訊號接收單元分別接收衛星所傳輸的一目前位置座標訊號，及接收電信業者所傳輸的一用戶位置座標訊號，該目前位置座標訊號為該登錄識別標籤所在商家位置，該用戶位置座標訊號為用戶目前所在位置，該控制模組比對該目前位置座標訊號與該用戶位置座標訊號無誤後，通過該連結模組傳送該登錄資料至該第三方資料庫儲存，並透過該第一通訊模組送出一回饋通知；以及一行動終端，由一用戶操作，係設有一應用程式模組及訊號連結該應用程式模組之一識別模組、一第二通訊模組及一顯示模組，該識別模組經由掃描或感應該登錄識別標籤，而使該行動終端藉由該第二通訊模組以網際網路登入該商家防疫保險平台，於該顯示模組呈現該登錄網頁提供該用戶輸入該登錄資料，再由該第二通訊模組送出，同時接收該第一通訊模組所傳輸之該回饋通知；其中，該商家端在發生確診事件時確定事件的一位置資訊及一時間資訊，通過該商家防疫保險平台之該連結模組將該位置資訊及該時間資訊上傳至該保險公司伺服器，該保險公司伺服器據此通知該第三方資料庫提取與該位置資訊及該時間資訊相關用戶之登錄資料，對該相關用戶之行動終端主動發送一接觸確診者通知訊息，告知該相關用戶辦理快速理賠。

【0007】 於本創作上述實施例中，該登錄識別標籤係選自二維條碼（QR code）、無線射頻辨識（Radio Frequency Identification, RFID）標籤、近距離無線通訊（Near Field Communication, NFC）標籤、及藍芽信標（Beacon）其中一種或其組合。

【0008】 於本創作上述實施例中，該定位模組係使用全球定位系統（Global Positioning System, GPS）、Google地圖、電信業者基地台、無線區域網路（wifi）、藍芽、Beacon或其他配合該登錄識別標籤之定位技術。

【0009】 於本創作上述實施例中，該登錄資料包含用戶名稱及手機號碼。

【0010】 於本創作上述實施例中，該行動終端為智慧型手機或平板電腦。

【0011】 於本創作上述實施例中，該商家防疫保險平台為手機應用程式（APP）、網際網路互動平台（Network platform）或網際網路入口網站（Website）。

【圖式簡單說明】

【0012】

第 1 圖，係本創作防疫保險裝置之架構方塊示意圖。

第 2 圖，係本創作防疫保險裝置之使用狀態示意圖。

【實施方式】

【0013】 請參閱『第 1 圖及第 2 圖』所示，係分別為本創作防疫保險裝置之架構方塊示意圖、以及本創作防疫保險裝置之使用狀態示意圖。如圖所示：本創作係一種防疫保險裝置，係包括一商家端 1、一商家防疫保險平台 2 以及一行動終端 3 所構成。

【0014】 上述所提之商家端 1 設有一登錄識別標籤 1 1；其中，該登錄識別標籤 1 1 係選自二維條碼（QR code）、無線射頻辨識（Radio Frequency Identification, RFID）標籤、近距離無線通訊（Near Field Communication, NFC）標籤、及藍芽信標（Beacon）其中一種或其組合。

【0015】 該商家防疫保險平台 2 可為手機應用程式（APP）、網際網路互動平台（Network platform）或網際網路入口網站（Website），係透過網際網路而資訊連結於該商家端 1。該商家防疫保險平台 2 係設有一控制模組 2 1 及訊號連接該控制模組 2 1 之一登錄模組 2 2、一連結模組 2 3、一定位模組 2 4 及一第一通訊模組 2 5，該登錄模組 2 2 用於產生對應該商家端 1 之一登錄網頁 2 2 1，並通過該登錄網頁 2 2 1 接收用戶之登錄資料，該連結模組 2 3 與一保險公司伺服器 4 及一第三方資料庫 5 連結，該定位模組 2 4 係使用全球定位系統（Global Positioning System, GPS）、Google地圖、電信業者基地台、無線區域網路（wifi）、藍芽、Beacon或其他配合該登錄識別標籤 1 1 之定位技術，其具有一訊號接收單元 2 4 1，該訊號接收單元 2 4 1 分別接收衛星所傳輸的一目前位置座標訊號，及接收電信業者所傳輸的一用戶位置座標訊號，該目前位置座標訊號為該登錄識別標籤所在商家位置，該用戶位置座標訊號為用戶目前所在位置，該控制模組 2 1 比對該目前位置座標訊號與該用戶位置座標訊號無誤後，通過該連結模組 2 3 傳送該登錄資料至該第三方資料庫 5 儲存，並透過該第一通訊模組 2 5 送出一回饋通知。

【0016】 該行動終端 3 可為智慧型手機或平板電腦，其係由一用戶操作，設有一應用程式模組 3 1 及訊號連結該應用程式模組 3 1 之一識別模組 3 2、一第二通訊模組 3 3 及一顯示模組 3 4，該識別模組 3 2 經由掃描或感應該登錄識別標籤，而使該行動終端 3 藉由該第二通訊模組 3 3 以網際網路登入該商家防疫保險平台 2，於該顯示模組 3 4 呈現該登錄網頁 2 2 1 提供該用

戶輸入該登錄資料，再由該第二通訊模組 3 3 送出，同時接收該第一通訊模組 2 5 所傳輸之該回饋通知。如是，藉由上述揭露之裝置構成一全新之防疫保險裝置。

【0017】 於一具體實施例中，當用戶來到商家端 1 消費時，商家端 1 會告知有提供來店確診補償保障，需由該用戶透過行動終端 3（如：智慧型手機）掃描店內登錄識別標籤 1 1（如：QR code）連結登錄網頁 2 2 1，或以該行動終端 3 NFC感應啟動APP。該用戶經由登錄網頁 2 2 1 輸入登錄資料，包含用戶名稱及手機號碼，透過該行動終端 3 傳送簡訊定位，才能證明到過該商家端 1，做為未來理賠時之依據。換言之，商家防疫保險平台 2 在收到該用戶發送的簡訊後（即登錄資料），經該用戶同意以電信基地台完成定位，並與商家位置比對無誤後，會即時發送回饋通知給該用戶，確認該用戶已取得應有的保險權益保障。該商家防疫保險平台 2 並將該用戶之登錄資料儲存於第三方資料庫 5 以保存該用戶到該商家端 1 之時間及位置，於保險事故發生時，可作為消費者（用戶）到商店（商家端）之證據，提供給保險公司做快速理賠。

【0018】 未來若該商家端 1 有任一員工確診得到傳染病，在該商家端 1 發生確診事件時確定事件的一位置資訊及一時間資訊，通過該商家防疫保險平台 2 之該連結模組 2 3 將該位置資訊及該時間資訊上傳至該保險公司伺服器 4，該商家防疫保險平台 2 或該保險公司伺服器 4 據此通知該第三方資料庫 5 提取與該位置資訊及該時間資訊相關用戶之登錄資料，對該相關用戶之行動終端 3 主動發送一接觸確診者通知訊息，告知該相關用戶辦理快速理賠，保險公司也可以用這個紀錄當作理賠的依據之一，使用戶不用再另外去找在場的證明。

【0019】 藉此，本創作具有如下創新點：

1. 目前各式保險皆未以確認即時位置作為保險責任或保險權益起始之依據。

2. 目前國內各地建置超過1百萬座基地台，但經用戶同意以基地台定位技術作為保險即時承保或理賠使用，尚未有先例。
3. 政府無需透過處罰，只需要有本創作所提保險投（納）保機制，即可達到鼓勵消費者自動建立實聯資料庫，在疫情起伏之情境下尤其需要。

【0020】 綜上所述，本創作係一種防疫保險裝置，可有效改善習用之種種缺點，利用確認即時位置作為保險責任或保險權益起始之依據，經用戶同意以基地台定位技術作為保險即時承保或理賠使用，可使政府無需透過處罰，只需要有本裝置的保險投（納）保機制，即可達到鼓勵消費者自動建立實聯資料庫，在疫情起伏之情境下尤為需要，進而使本創作之產生能更進步、更實用、更符合使用者之所須，確已符合新型專利申請之要件，爰依法提出專利申請。

【0021】 惟以上所述者，僅為本創作之較佳實施例而已，當不能以此限定本創作實施之範圍；故，凡依本創作申請專利範圍及新型說明書內容所作之簡單的等效變化與修飾，皆應仍屬本創作專利涵蓋之範圍內。

【符號說明】

【0022】

商家端 1

登錄識別標籤 1 1

商家防疫保險平台 2

控制模組 2 1

登錄模組 2 2

登錄網頁 2 2 1

連結模組 2 3

定位模組 2 4

訊號接收單元 2 4 1

第一通訊模組 2 5

行動終端 3

應用程式模組 3 1

識別模組 3 2

第二通訊模組 3 3

顯示模組 3 4

保險公司伺服器 4

第三方資料庫 5

【新型申請專利範圍】

【請求項1】 一種防疫保險裝置，係包括：

一商家端，係設有一登錄識別標籤；

一商家防疫保險平台，其透過網際網路而資訊連結於該商家端，該商家防疫保險平台係設有一控制模組及訊號連接該控制模組之一登錄模組、一連結模組、一定位模組及一第一通訊模組，該登錄模組用於產生對應該商家端之一登錄網頁，並通過該登錄網頁接收用戶之登錄資料，該連結模組與一保險公司伺服器及一第三方資料庫連結，該定位模組具有一訊號接收單元，該訊號接收單元分別接收衛星所傳輸的一目前位置座標訊號，及接收電信業者所傳輸的一用戶位置座標訊號，該目前位置座標訊號為該登錄識別標籤所在商家位置，該用戶位置座標訊號為用戶目前所在位置，該控制模組比對該目前位置座標訊號與該用戶位置座標訊號無誤後，通過該連結模組傳送該登錄資料至該第三方資料庫儲存，並透過該第一通訊模組送出一回饋通知；以及

一行動終端，由一用戶操作，係設有一應用程式模組及訊號連結該應用程式模組之一識別模組、一第二通訊模組及一顯示模組，該識別模組經由掃描或感應該登錄識別標籤，而使該行動終端藉由該第二通訊模組以網際網路登入該商家防疫保險平台，於該顯示模組呈現該登錄網頁提供該用戶輸入該登錄資料，再由該第二通訊模組送出，同時接收該第一通訊模組所傳輸之該回饋通知；其中，該商家端在發生確診事件時確定事件的一位置資訊及一時間資訊，通過該商家防疫保險平台之該連結模組將該位置資訊及該時間資訊上傳至該保險公司伺服器，該保險公司伺服器據此通知該第三方資料庫提取與該位置資訊及該時間資訊相關用戶之登錄資料，對該相關用戶之行動終端主動發送一接觸確診者通知訊息，告知該相關用戶辦理快速理賠。

【請求項2】 依申請專利範圍第1項所述之防疫保險裝置，其中，該登錄識別標籤係選自二維條碼（QR code）、無線射頻辨識（Radio Frequency Identification, RFID）標籤、近距離無線通訊（Near Field Communication, NFC）標籤、及藍芽信標（Beacon）其中一種或其組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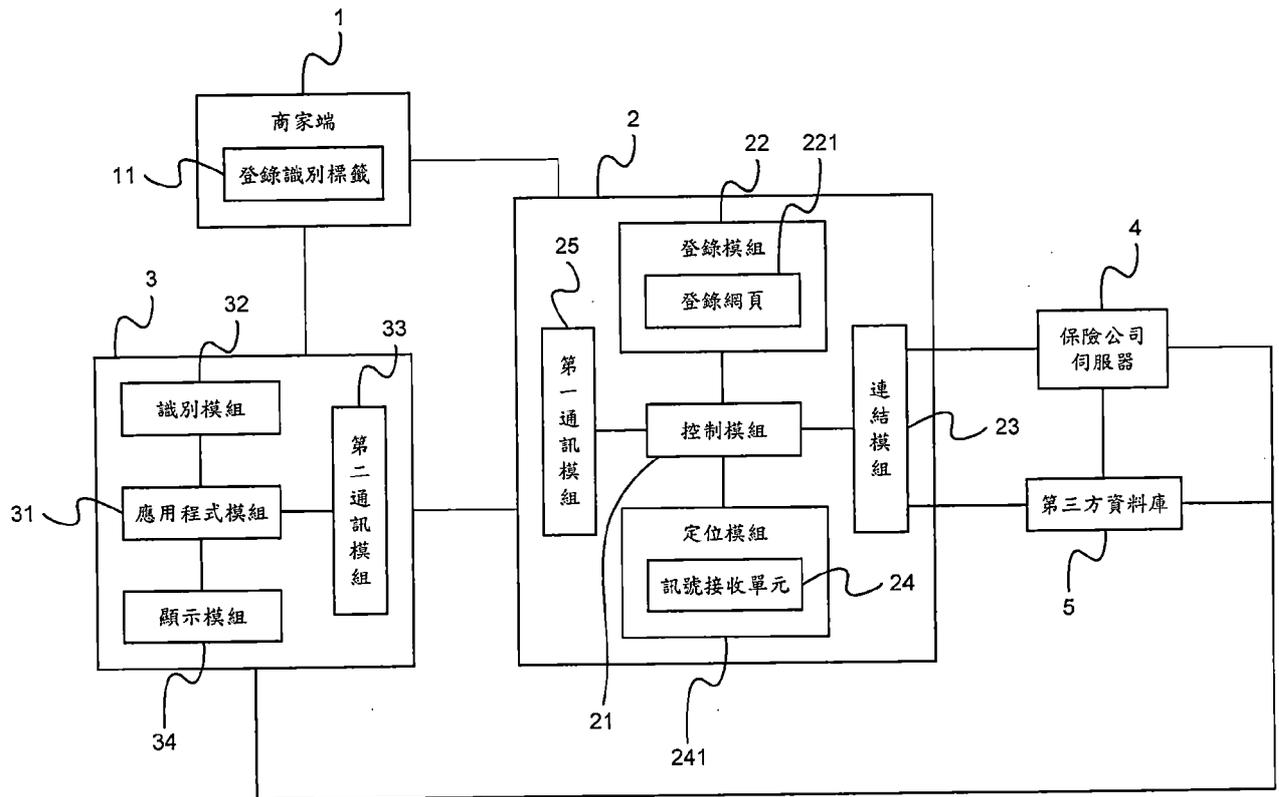
【請求項3】 依申請專利範圍第1項所述之防疫保險裝置，其中，該定位模組係使用全球定位系統（Global Positioning System, GPS）、Google地圖、電信業者基地台、無線區域網路（wifi）、藍芽、Beacon或其他配合該登錄識別標籤之定位技術。

【請求項4】 依申請專利範圍第1項所述之防疫保險裝置，其中，該登錄資料包含用戶名稱及手機號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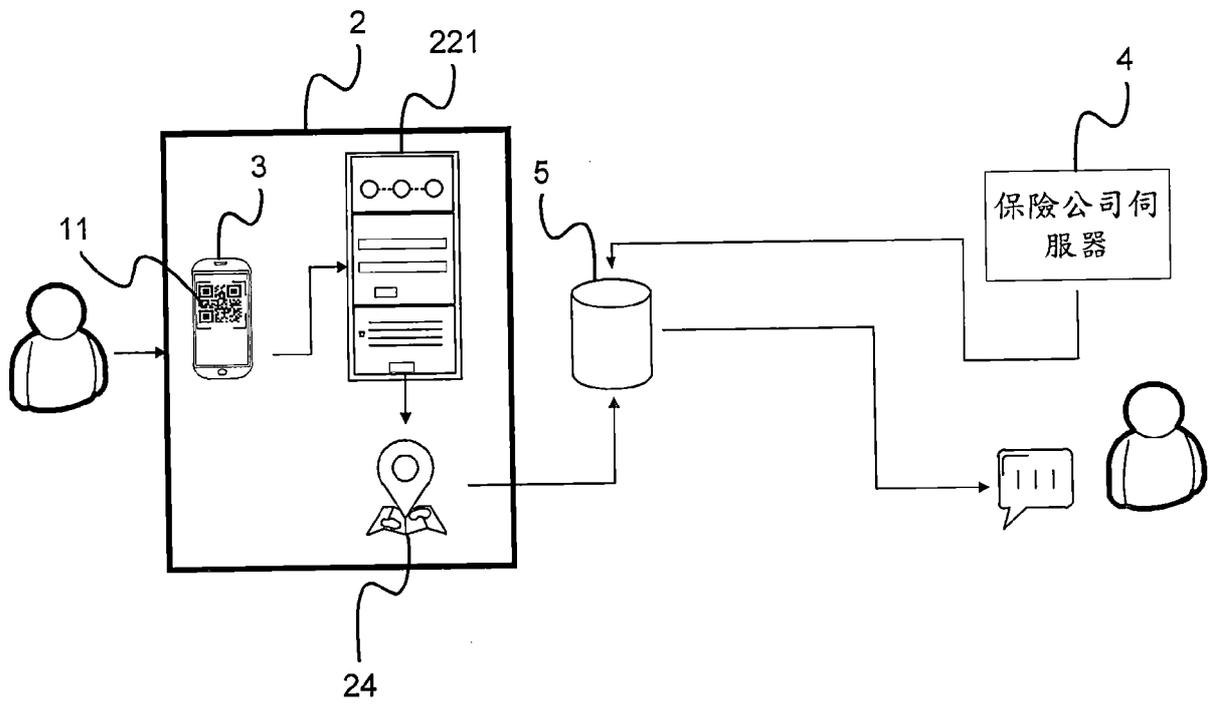
【請求項5】 依申請專利範圍第1項所述之防疫保險裝置，其中，該行動終端為智慧型手機或平板電腦。

【請求項6】 依申請專利範圍第1項所述之防疫保險裝置，其中，該商家防疫保險平台為手機應用程式（APP）、網際網路互動平台（Network platform）或網際網路入口網站（Website）。

【新型圖式】



第 1 圖



第 2 圖